

新一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42 问

1.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答：高等教育评估是我国坚持做了 40 年的一项高等教育质量保障制度，是现代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新世纪以来特别是进入新时代，党和国家对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建设高等教育强国作出战略部署，对高等教育评估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视。2020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首次对新时代教育评价、教育督导改革作出全局性、战略性的制度安排。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出台是教育部党组深入贯彻落实两个政策文件的重要举措。

2.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出台有什么样的重要意义？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出台对推进高教战线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加快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一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办人民满意的教育的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高等教育改革和教育评价做出批示指示和重要论述，要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为新时代高等教育改革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新《方案》构建了科学的、符合时代要求的、以立德树人为统领的本科教育教学评估制度体系，是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迫切要求。二

是推动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落实人才培养质量最后一公里的有效抓手。本科教育为本，人才培养是根，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是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的战略部署。全国教育大会以来，教育部出台“新时代高教 40 条”“质量 22 条”等重要文件，推出“四新”“双万计划”等系列改革举措，聚焦“以本为本”“四个回归”促进高校内涵式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检验这些政策落实落地的核心是抓评估抓成效，关键是发挥好评估“指挥棒”作用，引导高校把中央、教育部党组关于新时代本科教育改革决策部署落地生根，把人才培养质量要求推进到“最后一公里”，落实到课堂、教师特别是学生。三是深化高等教育评估改革、建设中国特色高等教育评估制度体系的需要。我国的高等教育评估经过 40 年的探索实践，确立了以“高校自我评估、院校评估、专业认证、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国际评估”为主要内容的“五位一体”评估体系，在全面保障和提高高等教育质量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进入新时代，特别是 2020 年，中央相继出台《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前所未有的高度从国家层面对新时代教育评价、教育督导改革作出全局性、战略性部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深化高等教育评估改革，出台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是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和教育督导改革、加快形成中国特色高等教育评估制度体系的重要举措，也是“十四五”乃至今后一个时期高等教育发展十分艰巨而紧迫的任务。

3.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出台的法律和政策依据有哪些？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相关条例，根据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高等教育改革和教育评价做出批示指示和重要论述，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及2018年全国教育工作大会精神，教育部出台“新时代高教40条”“质量22条”等文件要求制定。

4.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总体考虑是什么？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对接新时代教育评价、教育督导改革要求，在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层面进行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引导督促高校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本科人才培养规律，聚焦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

5.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主要解决什么问题？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紧扣上一轮审核评估存在的短板及新时代本科教育要求进行优化改进，回应政府关切、社会关注、高校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一是立德树人导向不够鲜明。针对高校落实立德树人“软、弱、碎”，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还没有完全贯通到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的问题，新《方案》坚持

党的全面领导和立德树人指导思想，把立德树人融入评估全过程、全方位，强化立德树人基础、指标和制度建设，建立立德树人负面清单，加强学校办学方向、育人过程、学生发展等方面的审核，引导高校构建“三全育人”格局，坚持“以本为本”、落实“四个回归”，强化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和质量文化，真正让立德树人落地生根。二是“五唯”评价顽疾。针对高校在科研评价和人才评价方面存在的“五唯”顽疾，新《方案》全面加强办学方向、育人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等方面的审核，引导教师潜心教书、安心育人。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结合，注重“帽子”教师对本科人才培养的贡献，强化多元主体评价，从不同角度了解在校生学习体验和学校人才培养情况。三是评估分类有待加强。针对上一轮审核评估坚持“用自己的尺子量自己”方面存在的国家尺子过粗、高校自设尺子不清晰的问题，新《方案》围绕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多样化需求，采取柔性分类方法，按类型把尺子做细，提供两类四种评估方案，引导一批高校定位于世界一流，推动一批高校定位于培养学术型人才，促进一批高校定位于培养应用型人才。同类型常模比较长短，高校可以自主选择多个类型的常模数据作比较分析，从而进一步找准所处坐标和发展方向。四是评估负担相对偏重。针对上一轮审核评估存在审核指标多、环节多、时间长的问题，新《方案》坚持减轻评估负担，增强评估效能。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实行线上线下评估一体化，精简入校评估专家人数、天数、环节，免检已通过教育部认证（评估）

并在有效期内的专业（课程），减轻高校评估负担，打造菜单式、可定制的评估工具，与学校一起制定个性化评估考察方案，落实高校评估自主选择权。五是评估结果刚性不强、硬度不够。强化评估整改，让评估“长牙齿”。把上轮评估整改情况作为申请受理门槛条件，列出问题清单，建立“回头看”随机督导复查机制，咬住问题清单一纠到底，对整改期内突破办学规范和办学条件底线的高校，采取约谈负责人等问责措施，切实让评估整改“硬起来”。

6.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对推动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有什么作用？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始终把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作为主线不动摇，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前瞻性、协同性综合改革，形成全局性改革成果。一是坚持以评估思想理念引导改革。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全面对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国际先进理念，将其作为引领整个评估工作的核心理念。以学生发展为本，以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潜能、刻苦学习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要素，强调教育产出质量，以质量保障机制和能力为评估重点，促进学校及时发现问题并持续改进。二是坚持以评估要点指标推动改革。坚持对标新时代本科教育质量要求，加强对思政教育、本科地位、学生发展、卓越教学双创教育等方面的审核，衔接“双一流”建设监测指标，引领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创新，让教学改革“动起来”，推进

高校在体制机制改革、课程体系改革、教学方法改革等重点领域取得改革新进展，实现改革新突破。三是坚持以评估整改促进改革。增设审核评估问题清单，特别针对全面排查出的本科教育教学薄弱环节及主要问题，采取“台帐销号”方式一抓到底。实行限期整改，落实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以随机抽取的方式，对高校整改情况和关键办学指标进行督导复查，持续追踪整改进展，促进学校增强问题意识和整改意识，扎实解决学校存在的影响本科教育教学主要问题。

7.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有哪些特点？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充分体现了国家对高校分类发展的要求，创新了评估制度设计，在评估指标中采用“模块化”组合的方式，体现了高校人才培养的共性要求与不同类型高校个性发展特点，体现了评估对不同类型高校分类发展的引导和促进作用。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在坚持统一性前提下，既分类引导高校多样发展，又设置国家底线要求，体现出更多更大的灵活性，进一步突出了高校的主体性、多样性、适应性，明确回答了新一轮审评估“评什么”“怎么评”“如何改”等问题。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实施，有助于激励不同类型高校之间科学定位、各安其位、相互协调、差异化发展，同类型高校之间有序竞争、争创一流，在各自领域上各展所长，发挥优势，办出特色。

8.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设计思路是什么？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不是另起炉灶、推倒重来，而是对

上一轮审核评估的延续、改进和升级。新《方案》立足当下、着眼未来，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守正创新进行系统设计。一是坚持继承与改革创新。新《方案》充分继承上轮审核评估成功经验，坚持“自己尺子量自己”评估理念、“五个度”评估标准、问题导向评估方法、部省两级实施评估管理模式等优势做法；同时，针对评估调研中发现的立德树人、分类指导、评估减负等方面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对标新时代高等教育发展和教育评价、教育督导改革要求，从指导思想、理念标准、程序方法上进行整体设计和改革创新。二是坚持引领与分类施策。新《方案》遵循世界高等教育质量保障发展趋势，牢牢抓住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这条主线，坚持把建立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及其运行机制作为引领高校持续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的内升动力，推动高校建设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同时，充分考虑不同类型高校办学定位和质量建设发展需求，分类施策，促进学校特色发展。三是坚持优化与减负高效。新《方案》按照“尊重专家自由裁量权、尊重学校自主选择权”设计思路，坚持优化评估程序方法，开展线上线下“一体化”评估，减少入校评估天数、人数、环节；同时，优化评估工作模式，根据高校人才培养目标、自评情况及自身发展需求，确定不同的进校审核内容、方式、程序，切实减轻学校评估负担。

9. 新一轮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把“五个坚持”作为基本遵循和行

动指南：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二是坚持落实教育“四个服务”和新时代本科教育要求；三是坚持克服“五唯”顽瘴痼疾，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四是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引导高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五是坚持构建大学质量文化，引导高校建立健全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0. 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坚持五个基本原则：一是坚持立德树人。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构建以立德树人成效为根本标准的评估体系，加强对学校办学方向、育人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审核，引导高校构建“三全育人”格局；二是坚持推进改革。紧扣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主线，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以评估理念引领改革、以评估举措落实改革、以评估标准检验改革，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三是坚持分类指导。适应高等教育多样化发展需求，依据不同层次不同类型高校办学定位、培养目标、教育教学水平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实施分类评价、精准评价，引导和激励高校各展所长、特色发展；四是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问题清单”，严把高校正确办学方向，落实本科人才培养底线要求，提出改进发展意见，强化评估结果使用和督导复查，推动高校落实主体责任、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培育践行高校

质量文化；五是坚持方法创新。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深度挖掘常态监测数据，采取线上与入校结合、定性与定量结合、明察与暗访结合等方式，切实减轻高校负担，提高工作实效。

11. 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工作目标是什么？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把“一根本、两突出、三强化、五个度”作为的共同愿景和价值追求。一根本：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两突出：即突出“以本为本”，确保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突出“四个回归”，落实“三个不合格”“八个首先”有关要求，引导高校“五育”并举倾心培养时代新人；三强化：即以学生发展为本位，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五个度：即注重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12. 新一轮审核评估的指标体系框架是什么？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设计了两类指标体系四种方案。第一类主要评估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适用于少数具有世界一流办学目标、一流师资队伍和育人平台，培养一流拔尖创新人才，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高校，旨在示范引领全国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创新；第二类主要评估本科教育教学工作要素，细分三

种方案，第一种方案适用于已参加过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第二种方案适用于已参加过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第三种方案适用于已通过合格评估 5 年以上，首次参加审核评估、本科办学历史较短的地方应用型普通本科高校。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由定性审核要点和定量审核指标构成。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和 38 个审核重点；第二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包括 7 个一级指标、27 个二级指标和 74 个审核重点。定性指标设置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定量指标设置必选项和可选项，高校可以根据本校的大学章程和发展规划，综合考虑自身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和校内质量保障建设情况进行自主选择。

13. 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是如何设计的？

答：第一类审核评估主要评估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教育教学水平和综合改革成效，设置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定性指标主要对影响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和教育教学水平的非量化核心指标进行审核。指标体系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和 38 个审核重点；定量指标主要参考了国家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国家基本办学条件监测指标、教育部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相关评价指标设计，集中体现了新时代国家对各类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在审核重点中设置了 35 个定量指标，其中 22 个必选项目，13 个可选项目。必选项目学校必须全

部选择；可选项目学校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14. 第一类审核评估的重点是什么？

答：第一类审核评估针对具有世界一流办学目标、一流师资队伍和育人平台，培养一流拔尖创新人才，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普通本科高校。重点评估此类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所必备的质量保障能力及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举措与成效。注重质量保障的文化机制，引导高校提升内部质量保障能力、加强质量文化建设；注重本科教育的时代要求，引导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本科教育；注重特色发展，引导高校全面开展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5. 第二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设计思路是什么？

答：第二类审核评估针对三类高校，一是已参加过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二是已参加过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三是已通过合格评估5年以上，首次参加审核评估、本科办学历史较短的地方应用型普通本科高校，主要评估其本科教育教学工作要素，根据影响本科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和要点设计指标体系。统一设置符合国家人才培养要求的共同的必选项，分别设置适用于重点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和重点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的类

型必选项。从应用型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培养过程、教学资源与利用、教师队伍、学生发展、质量保障、教学成效等方面设置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类型必选项，体现新时代国家对应用型高校转型发展的要求。针对首次参加审核评估、本科办学历史较短的地方应用型普通本科高校，特别设置办学设施条件达标要求

16. 第二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框架是什么？

答：第二类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包括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定性指标旨在对影响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非量化核心要素进行审核。指标体系包括 7 个一级指标、27 个二级指标和 74 个审核重点，设置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任选项、首评限选项，形成三种不同的模块组合方案。学校可以根据本校办学定位和实际需求，自主选择其中一种方案；定量指标旨在对影响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的关键数据进行审核，主要参考国家基本办学条件监测指标、教育部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相关评价指标设计，集中体现了新时代国家对各类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定量审核指标共 54 个，其中 32 个必选项和 22 个可选项。必选指标学校必须全部选择；可选指标学校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 8 项。

17. 第二类审核评估的重点是什么？

答：第二类审核评估针对高校的办学定位和办学历史不同，重点考察高校办学定位和本科地位、培养过程、资源条件与利用、

教师队伍、学生发展、质量保障和教学成效。强化学校办学方向，引导学校加强党的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注重本科教育的时代要求，引导学校以学生发展为中心，深入教育教学改革，构建本科人才培养体系；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引导学校建立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形成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环境。

18. 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对象和条件是什么？

答：经国家正式批准独立设置的普通本科高校，其中：新建普通本科高校应先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原则上获得“通过”结论5年后方可参加本轮审核评估。

19. 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周期多长？

答：审核评估每5年一个周期。新一轮审核评估时间为2021—2025年。

20. 新一轮审核评估各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如何分工？

答：教育部负责制定审核评估政策、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各地各校审核评估工作。委托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具体组织实施中央部委高校第一、二类审核评估和地方高校第一类审核评估工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实际，负责制订本地区审核评估实施方案、总体规划，报教育部备案。组织所属高校第二类审核评估及推荐高校参加第一类审核评估工作。选取1—2所高校委托教育部评估中心辅导开展第二类审核评估试点，为全面推开本地区审核评估工作做好

示范。

21. 新一轮审核评估如何推动？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将采取试点先行，示范引领的方式推动。由教育部评估中心指导开展全国统一试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选取 1—2 所高校委托教育部评估中心指导开展第二类审核评估试点，为全面推开本地区审核评估工作做好示范。按照以试促改、边试边改、示范引领的思路，通过试点，调整、改进、优化新一轮审核评估实施办法、评估标准、工作流程，为新一轮审核评估正式推开奠定坚实基础。

22. 新一轮审核评估如何体现“管办评”分离？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构建“管办评”分离、多方参与的评估模式，完善部省协同、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的评估组织管理制度，建立部省间、省际间联络沟通机制，定期开展交流。部省协同，科学制定五年评估工作规划，下好全国“一盘棋”。制定国家统一实施标准、工作规程和规范要求作为部省两级评估工作基本遵循，教育部统一编制解读性、指导性、工具性配套操作文件、建设部省校三级共享共用的评估管理系统，实现评估组织管理规范化和专业化。

23. 新一轮审核评估专家如何遴选？

答：教育部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分层分类开展专家培训，建立专家进退动态调整机制，把政治过硬、业务能力强的优秀专家甄选出来、任能使用，及时淘汰站位不准、违反纪律或能力不足、

专业性不强的专家，抓两头带中间，提升专家队伍工作水平和业务能力。

24. 新一轮审核评估专家组如何构成？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专家统一从全国审核评估专家库中产生。根据学校规模，每校专家组人数为 15—21 人。原则上，外省（区、市）专家人数不少于评估专家组人数的三分之二、专家组组长由外省（区、市）专家担任。

25. 新一轮审核评估与上一轮审核评估在评估方式有什么的不同？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深度挖掘常态监测数据，采取线上与入校结合、定性与定量结合、明察与暗访结合等方式，精简入校评估专家人数、天数、环节，免检已通过教育部认证（评估）并在有效期内的专业（课程），减轻高校负担。打造菜单式、可定制的评估工具，与学校一起制定个性化评估考察方案，落实高校评估自主选择权。

26. 新一轮审核评估有哪些程序？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程序包括评估申请、学校自评、专家评审、反馈结论、限期整改、督导复查等六个环节。

27. 新一轮审核评估学校如何进行评估申请？

答：参评高校需向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包括选择评估类型和评估时间。中央部委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向教育部提出申

请。地方高校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其中申请参加第一类审核评估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向教育部推荐。申请参评第一类审核评估的，由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审议。

28. 参评学校如何开展自评工作？

答：参评高校要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主体责任，按要求参加评估培训，对照评估重点内容和指标体系，结合实际和上一轮评估整改情况，制定工作方案，全面深入开展自评工作，形成《自评报告》并公示。

29. 新一轮审核评估专家如何开展评审工作？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专家采取审阅材料、线上访谈、随机暗访等方式进行线上评估，在全面考察的基础上，提出需要入校深入考察的存疑问题，形成专家个人线上评估意见。专家组组长根据线上评估情况，确定5—9位入校评估专家，在2—4天内重点考察线上评估提出的存疑问题。综合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总体情况，制定问题清单，形成写实性《审核评估报告》。

30. 新一轮审核评估是如何反馈评估结论的？

答：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分别负责审议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审议通过后作为评估结论反馈高校，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每年教育部向社会公布截止当年已完成审核评估的高校名单。教育部每年在完成评估的高校中，征集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经教育部评估专家委员会审议后发布，做好经验推

广、示范引领。

31. 新一轮审核评估如何要求进行评估整改的？

答：参评高校应在评估结论反馈 30 日内，制定并提交《整改方案》。评估整改坚持问题导向，找准问题原因，排查薄弱环节，提出解决举措，加强制度建设。原则上，高校需在两年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新一轮审核评估增设审核评估问题清单，特别针对全面排查出的本科教育教学薄弱环节及主要问题，建立整改工作台账，采取“台帐销号”方式一抓到底。实行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持续追踪整改进展，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32. 新一轮审核评估对评估问题突出的高校将采取什么样的问责措施？

答：对于突破办学规范和办学条件底线等问题突出的高校，教育部和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采取约谈负责人、减少招生计划和限制新增本科专业备案等问责措施。

33. 新一轮审核评估如何进行督导复查？

答：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以随机抽查的方式，对高校整改情况进行督导复查。对于评估整改落实不力、关键办学指标评估后下滑的高校，将采取约谈高校负责人、减少招生计划、限制新增本科专业备案和公开曝光等问责措施。

34. 参评学校如何填报教学基本状态数据？

答：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是对学校教育教学运行、办学条件、教学效果等情况的量化反映，是学校自评自建、自评报告撰写、

线上审核评估的主要依据，是入校评估重点考察与深度查证的重要基础。学校需对学校整体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和深入摸底，综合分析教育教学基本状况，总结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经验，梳理教学工作的不足与问题。在数据的采集与填报过程中，学校应统筹调度，实现部门间的通力协作，做好信息管理机构与个人的专门培训，强化质量意识、责任意识，准确采集、认真核实各项数据，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和一致性，保证数据真实反映学校实际教学状况。学校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上传各项评估材料，并根据专家线上评估的基本流程和工作需要及时补充相关数据。数据填报结束后，原则上不能再进行修改，如确有特殊原因，导致个别数据异常，可在专家进校前加以补充说明。教育部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和省教育厅依托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对参评学校教育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进行分析，形成《教育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35. 参评学校如何选报定量审核数据？

答：审核评估预置了反映高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关键数据作为定量审核的指标，进行定量审核。第一类定量指标 35 个，第二类定量指标 54 个。本轮审核评估坚持“以自己的尺子量自己”的评估原则，因此，学校可结合本校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高校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自主选报定量审核指标。

36. 参评学校如何进行常模选取？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强化评估分类指导，引导高校各安其位、内涵发展、特色发展。除了根据学校自身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及发展阶段，按类型选定不同的审核范围外，同类型学校还通过常模比较长短，即定量指标可作同类常模和他类常模比较。同类常模比较是指参评学校选取同类型高校数据平均值作比较，他类常模比较是指参评学校根据自身实际和发展需求，自主选取、量身定制不同类型（可以为多个类型）高校数据平均值作比较。常模的选择重点在找差距，要有助于通过指标数字比较帮助学校了解自身与同类高校、标杆学校的差距以及存在的问题，不断促进投入与发展，而不是为了证明自己的好。

37. 参评高校如何撰写自评报告？

答：《自评报告》是参评学校在全面自评的基础上，聚焦审核范围，对学校整体办学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所形成的写实性报告，是学校自评结果的纪实性描述，是学校自我评估结论的集中体现，是审核评估的重要依据。学校要严格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范围》的要求，围绕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分别阐述学校是“怎么说的”、“怎么做的”（工作举措）、“做得怎么样”（取得的效果）、“做的不好的如何改进”、“改进效果如何”等等。第一类审核评估的高校要重点回答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教育教学水平，以及学校综合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的思路、举措、经验和取得的成效；第二类审核评估的高校要重点回答学校办学方向和本科地位、培养过程、教学资源与利用、

教师队伍、学生发展、质量保障和教学成效等方面的思路、举措、经验和取得的成效，以及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同时，两类审核评估高校都要分析存在的问题及产生问题的原因，提出整改建设的措施。在自评报告的形成过程中，应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以使自评报告被广泛认可。

38. 新一轮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撰写要求是什么？

答：《自评报告》的撰写一定要建立在学校所开展的全面的自评工作的基础之上，报告内容应通过院系、相关职能部门和直附属单位自评提供的详实数据、事实等来表述，与学校所填报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相一致。《自评报告》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审核重点，避免包含与审核重点无关的内容。第一类审核评估的《自评报告》中对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教育教学水平及综合改革举措和成效的描述要准确客观，对存在问题与原因的分析要深入透彻，提出的改进措施要具体可行；第二类审核评估的《自评报告》中对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情况，在办学方向、培养过程、教学资源、教师队伍、学生发展、质量保障等方面举措和成效的描述要准确客观，对存在问题与原因的分析要深入透彻，提出的改进措施要具体可行。《自评报告》文字描述应简练准确，图表应清晰详实。《自评报告》的撰写可参考自评报告撰写模板，字数不超过规定要求（第一类审核评估控制在2万字；第二类审核评估中研究型、应用型高校控制在3万字、首

评学校控制在 4 万字), 其中,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以及改进措施不少于自评结果部分的三分之一。

39. 参评高校如何准备教学档案材料?

答: 教学档案是学校在教学管理、教学实践活动中形成的基本材料, 是学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证据”, 包括课程、试卷、毕业设计(论文)、实习实践等过程性与终结性材料。教学档案按学校日常管理规定存放, 无需做特定的整理, 应保证原始性和真实性, 在审核评估期间按要求上传, 切忌突击整理和弄虚作假。

40. 参评高校准备支撑材料需要注意哪些问题?

答: 支撑材料指用于支撑或证明自评报告所述内容的相关材料, 是对参评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项目和要素起到支撑作用的证据性材料, 包括管理文件、教学资料、学生学习档案、各类记录性材料、合作协议或其它佐证材料等。支撑材料以学校教学档案为基础, 与教学档案有交叉的部分无需单独整理, 可依据所支撑的项目和要素提供材料索引, 以方便专家查找、审阅。根据审核评估过程的具体需要, 学校还应为专家线上与入校评估提供部分引导性材料, 主要包括学校职能部门、教学机构、实习实训基地和就业单位等材料, 学校教学活动安排和人员目录, 如校历、当周课表、教师名单、学生名单、人才培养方案等。

41. 新一轮审核评估如何做到“阳光评估”?

答: 新一轮实行信息公开制度, 严肃评估纪律, 开展“阳光评估”, 广泛接受学校、教师、学生和社会的监督, 确保评估工

作公平公正。教育部委托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对参评学校和评估专家以及评估组织工作的规范性、公正性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42. 审核评估的申诉与仲裁是如何进行的？

答：参评学校如果对专家组审核评估程序和结论存有异议，可向教育部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提出申诉，评估专家委员会根据委员会章程规则受理申诉，进行仲裁。